

白山市浑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浑江政办发〔2017〕20号

白山市浑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加强“五一”“端午”期间政府系统 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工作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办、局，直属事业单位：

2017年“五一”“端午”将至，为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全市政府系统廉政工作会议精神，持之以恒纠正“四风”，现就加强节日期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严格落实责任

各镇（街）、区政府各部门要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，把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、纠正“四风”作为一项长

期政治任务，持之以恒抓好落实。要组织广大党员干部认真学习《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》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《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》《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》等党内法规，通过各种方式重申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头，强化日常管理监督，坚决维护党规党纪的严肃性。领导干部特别是“一把手”要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，带好部属，作出表率。要通过各种形式，向党员干部发信号、打招呼、提要求，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积极践行崇廉拒腐、尚俭戒奢的优良作风，大力弘扬艰苦朴素、勤俭节约的传统美德，营造崇廉尚俭的节日氛围。

二、严明纪律要求

各级党员干部要不折不扣地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严防“节日病”。严禁违规公款吃喝或接受有可能影响公正执法的吃请；严禁公款旅游；严禁公车私用或违规借用、租用、占用管理和服务对象的车辆；严禁出入私人会所或参与赌博活动。对以上顶风违纪问题，将发现一起查处一起，典型问题点名道姓通报曝光，保持作风建设的高压态势。

三、严查顶风违纪行为

要紧盯“四风”新情况新动向，防止“隐身”和“变种”新问题出现。“五一”“端午”期间，各单位各部门要结合自身实际，通过明察暗访、专项检查、随机抽查等方式，采取多种形式

加大检查力度。坚持执纪从严、有责必问，对发生顶风违纪问题、“四风”问题禁而不绝，或者对严重违规违纪问题压制不查、隐瞒不报、处理不到位的，将实行责任倒查和“一案双查”，严肃追究责任，以严的标准和实的措施保证各项纪律规矩落到实处，确保风清气正、廉洁过节。

各级各部门要严格执行公务用车节假日封存制度，强化监督管理，督促党员干部严格遵守廉洁自律各项规定。各级领导干部要以身作则，带头遵守相关规定，同时要按照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要求，对管辖范围内的党员干部严格履行管理职责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加大监督检查力度，凡发现通知中明确禁止问题的，均属顶风违纪，一经查实，严肃处理，不仅要给予当事人纪律处分，还要依据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严肃责任追究，并点名道姓通报曝光违规违纪行为。



